

江苏苏利精细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
募集资金年度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
鉴证报告

索引	页码
鉴证报告	1-2
关于募集资金 2025 年度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的 专项报告	1-10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

ShineWing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北大街
8号富华大厦A座9层

9/F, Block A, Fu Hua Mansion,
No.8, Chaoyangmen Beidajie,
Dongcheng District, Beijing,
100027, P.R.China

联系电话: +86 (010) 6554 2288
telephone: +86 (010) 6554 2288

传真: +86 (010) 6554 7190
facsimile: +86 (010) 6554 7190

募集资金年度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XYZH/2026SHAI2B0210

江苏苏利精细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江苏苏利精细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对后附的江苏苏利精细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苏利股份)关于募集资金2025年度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以下简称募集资金年度存放、管理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执行了鉴证工作。

苏利股份管理层的责任是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定编制募集资金年度存放、管理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这种责任包括设计、实施和维护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管理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编制相关的内部控制,保证募集资金年度存放、管理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真实、准确和完整,以及不存在由于舞弊错误而导致的重大错报。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鉴证工作的基础上,对募集资金年度存放、管理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发表鉴证意见。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3101号-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的规定执行了鉴证工作,以对募集资金年度存放、管理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在执行鉴证工作的过程中,我们实施了询问、检查、重新计算等我们认为必要的鉴证程序,选择的程序取决于我们的职业判断。我们相信,我们的鉴证工作为发表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我们认为,苏利股份上述募集资金年度存放、管理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已经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定编制,在所有重大方面如实反映了苏利股份2025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存放、管理与使用情况。



本鉴证报告仅供苏利股份2025年度报告披露之目的使用,未经本事务所书面同意,不得用于其他任何目的。



（本页无正文）



中国注册会计师：赵琨
中国注册会计师：李强



中国 北京

二〇二六年四月二十一日



江苏苏利精细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募集资金2025年度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募集资金金额及到位时间

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江苏苏利精细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3928号）核准，于2022年2月16日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以下简称“可转债”）9,572,110张，每张面值100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957,211,000.00元，扣除发行费用人民币13,591,559.88元，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943,619,440.12元。上述募集资金已于2022年2月22日汇入经公司董事会批准设立的可转债募集资金专户中，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由其出具《江苏苏利精细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验证报告》（大华验字[2022]000098号）。公司已对募集资金采取了专户存储制度，并与开户行、保荐机构签订了募集资金监管协议。

（二）募集资金以前年度使用金额

截止2024年12月31日，公司对募集资金项目累计投入671,382,673.53元，其中：公司于募集资金到位之前利用自有资金先期投入募集资金项目人民币131,694,225.49元。截止2024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余额为313,617,809.09元，其中募集资金专户余额为人民币63,617,631.31元、募集资金现金管理账户余额250,000,177.78元。

（三）募集资金本年度使用金额及年末余额

截止2025年12月31日，公司对募集资金项目累计投入842,423,911.70元，其中：公司于募集资金到位之前利用自有资金先期投入募集资金项目人民币131,694,225.49元。本年度使用募集资金171,041,238.17元，截止2025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余额为145,787,190.47元，其中募集资金专户余额为45,787,190.36元、募集资金现金管理账户余额为100,000,000.11元，明细如下：

1、募集资金专户余额为人民币45,787,190.36元

项目	金额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募集资金余额	63,617,631.31
加：专户利息收入	539,856.79
理财到期转入	800,000,000.00
募集户理财收益	2,677,786.12
减：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	



江苏苏利精细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募集资金 2025 年度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项目	金额
减：募集资金使用支出	171,041,238.17
银行手续费支出	6,845.69
理财购买支出	650,000,000.00
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流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止募集资金专户余额	45,787,190.36

2、募集资金现金管理账户余额为 100,000,000.11 元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的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权益，本公司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江苏苏利精细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以下简称“管理制度”）。

根据《管理制度》的要求，并结合公司经营需要，公司及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主体苏利（宁夏）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分别在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锡分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阴支行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于2022年3月8日与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锡分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于2022年3月23日与广发证券公司、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阴支行签署了两份《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监管协议与上海证券交易所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监管协议的履行不存在重大问题。并对募集资金的使用实行严格的审批手续，以保证专款专用；授权保荐代表人可以随时到开设募集资金专户的银行查询募集资金专户资料，并要求保荐代表人每季度对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情况至少进行现场调查一次。

2024年10月28日，公司子公司苏利（宁夏）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在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临港新城支行开立了募集资金现金管理专用结算账户；2024年11月25日，公司子公司苏利（宁夏）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在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阴支行开立了募集资金现金管理专用结算账户。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募集资金现金管理专用结算账户将专用于闲置募集资金现金管理投资产品的结算，不会存放非募集资金或用作其他用途。公司将在现金管理产品到期且无下一步使用或购买计划时及时注销该账户。

2025年4月9日，公司子公司苏利（宁夏）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在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银川公园华府支行开立了募集资金现金管理专用结算账户；2025年6月11日，公司子公司苏利（宁夏）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在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阴支行开立了募集资金现金管理专用结算账户。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



江苏苏利精细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募集资金 2025 年度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作》等相关规定，募集资金现金管理专用结算账户将专用于闲置募集资金现金管理投资产品的结算，不会存放非募集资金或用作其他用途。公司将在现金管理产品到期且无下一步使用或购买计划时及时注销该账户。

（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1、截至2025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专户具体存放情况如下：

单位：元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初时存放金额	截止日余额	存储方式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阴支行	8110501012601872670	947,019,207.06	279,167.99	活期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阴支行	32050161633600001192		455.81	活期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阴支行	32050161633600001193		45,507,566.56	活期
合计	—	947,019,207.06	45,787,190.36	

2、截至2025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现金管理账户具体存放情况如下：

单位：元

开户银行	截止日余额	存储方式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阴临港新城支行	0.11	活期
兴业银行江阴支行	100,000,000.00	结构性存款
合计	100,000,000.11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以下简称“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本公司 2025 年度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详见附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二）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公司于2022年7月13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及第四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131,694,225.49元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对公司截至2022年6月10日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情况进行了专项审核，并出具了大华核字[2022]0011384号《江苏苏利精细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鉴证报告》。

（三）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无。



（四）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公司于2022年3月14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为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的前提下，合理利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投资理财，增加资金收益，为公司和股东谋取较好的投资回报。使用不超过5.00亿元闲置募集资金选择适当时机，阶段性购买理财产品，在决议有效期内该资金额度可以滚动使用，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及保荐机构已分别对此发表了同意的意见。

公司于2023年4月27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及第四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公司正常运营的情况下，使用不超过3.00亿元的闲置募集资金以及不超过3.00亿元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短期（不超过一年）的保本型理财产品，使用期限为自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在上述使用期限及额度范围内，资金可滚动使用，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及保荐机构已分别对此发表了同意的意见。

公司于2024年4月22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及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公司正常运营的情况下，使用不超过3.00亿元的闲置募集资金以及不超过2.00亿元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短期（不超过一年）的理财产品，闲置募集资金投资产品需满足保本要求，使用期限为自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在上述使用期限及额度范围内，资金可滚动使用。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及保荐机构已分别对此发表了同意的意见。

公司于2025年4月22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及第五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公司正常运营的情况下，使用不超过3.00亿元的闲置募集资金以及不超过2.00亿元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短期（不超过一年）的理财产品，闲置募集资金投资产品需满足保本要求，使用期限为自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在上述使用期限及额度范围内，资金可滚动使用。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及保荐机构已分别对此发表了同意的意见。

2022年度公司累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现金管理金额633,634,109.58元，现金管理到期并收回金额为480,000,000.00元，收到现金管理收益3,639,550.34元，2023年度公司理财到期并收回金额为153,634,109.58元，收到理财收益1,915,890.42元，2024年度公司理财到期并收回金额累计700,000,000.00元，收到理财收益2,642,211.52元，2025年度公司理财到期并收回金额累计800,000,000.00元，收到理财收益2,677,786.12元，现金管理到期后本金及收益均存放于募集资金专户内，截至2025年12月31日未到期理财金额100,000,000.00元。



江苏苏利精细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募集资金 2025 年度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年度公司实际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情况如下：

受托人	委托理财类型	理财产品名称	委托理财金额	委托理财起始时间	委托理财终止时间	期末金额	是否如期归还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阴支行	结构性存款	共赢慧信利率挂钩人民币结构性存款 01312 期	100,000,000.00	2024/12/2	2025/3/6		是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结构性存款	结构性存款 JG-SLNX-2024005	150,000,000.00	2024/12/5	2025/1/4		是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结构性存款	结构性存款 JG-SLNX-2025001	100,000,000.00	2025/1/13	2025/2/12		是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阴支行	结构性存款	共赢慧信利率挂钩人民币结构性存款 02011 期	70,000,000.00	2025/2/19	2025/5/20		是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结构性存款	结构性存款 JG-SLNX-2025002	30,000,000.00	2025/2/21	2025/3/24		是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阴支行	结构性存款	共赢慧信汇率挂钩人民币结构性存款 09624 期	80,000,000.00	2025/3/12	2025/6/10		是
宁夏浦发银行银川公园华府支行	结构性存款	公司稳利 25JG6368 期(三层看跌)	50,000,000.00	2025/4/21	2025/7/25		是
兴业银行江阴支行	结构性存款	兴业银行企业金融人民币结构性存款	100,000,000.00	2025/6/17	2025/9/17		是
宁夏浦发银行银川公园华府支行	结构性存款	利多多公司稳利 25JG3525 期	50,000,000.00	2025/9/28	2025/10/28		是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结构性存款	定制型结构性存款	70,000,000.00	2025/9/26	2025/10/26		是
兴业银行江阴支行	结构性存款	兴业银行企业金融人民币结构性存款	100,000,000.00	2025/11/3	2026/2/3	100,000,000.00	

(五)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无。

(六) 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无。

(七) 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无。

(八) 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2022年3月14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以及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募集资金向控股子公司提供借款实施募投项目的议案》，公司使用部分募集资金向控股子公司苏利宁夏提供借款人民币554,040,372.66元，期限三年(自实际借款之日起计算)，借款利率按照中国人民银行5年期贷款基准利率执行，利率为4.9%。

2022年5月30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做出决议：基于实际发展需求及募投项目实施情况，公司经审慎研究后决定将部分募集资金的实施方式由向控股子公司苏



利宁夏提供借款变更为向控股子公司苏利宁夏进行增资，借款金额中的106,400,000.00元由借款方式变更为向苏利宁夏增资，增资金额为106,400,000.00元（其中53,200,000.00元计入注册资本，其余部分计入资本公积），本次变更完成后，公司向控股子公司苏利宁夏增资106,400,000.00元、提供借款447,640,372.66元，期限三年（自实际借款之日起计算），借款利率按照中国人民银行5年期市场报价利率执行，募投项目的其他内容保持不变。

2025年3月28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继续使用部分募集资金向控股子公司提供借款实施募投项目的议案》，同意公司继续使用部分募集资金向控股子公司苏利宁夏提供借款人民币308,562,741.39元，期限三年（自实际借款之日起计算），借款利率参照苏利宁夏同期项目贷款利率执行，该笔借款可提前偿还或到期续借。

四、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2024年2月7日，公司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根据募投项目的实际情况、相关产品的市场需求以及公司战略规划等因素，拟将募投项目“年产1.15万吨精细化工产品及相关衍生产品项目”建设内容中的“1,000吨丙硫菌唑”变更为“2,000吨丙硫菌唑”、“500吨对氯苯硼酸”变更为“2,000吨霜霉威盐酸盐”、“5,000吨对苯二甲腈”变更为“10,000吨间苯二甲腈”，其他内容保持不变。因此公司可转债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内容变更为：新建生产厂房、年产2,000吨丙硫菌唑、1,000吨吡氟酰草胺、2,000吨4,6-二氯嘧啶、2,000吨苯并呋喃酮、2,000吨霜霉威盐酸盐、10,000吨间苯二甲腈的生产线及配套公用设施和购置生产、检测及其他辅助设备。原募投项目名称变更为“年产1.9万吨精细化工产品及相关衍生产品项目”上述项目拟投资总额变更为148,328.09万元，拟用募集资金投资金额保持不变，仍为94,361.94万元。

公司本次变更部分可转债募集资金用途事项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2024年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及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审议通过，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公司保荐机构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具了核查意见。

公司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详见附表《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本公司已披露的关于募集资金使用相关信息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募集资金的使用和管理不存在违规情况。

江苏苏利精细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四月二十一日



江苏苏利精细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募集资金 2025 年度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附表：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募集资金总额		94,361.94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7,104.12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84,242.39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承诺投资项目	已变更项目，各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2)-(1)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年产 1.9 万吨精细化工产品及相关衍生产品项目	是	94,361.94	94,361.94	94,361.94	17,104.12	-10,119.55	84,242.39	89.28%	注 1	注 2	不适用	否
合计	—	94,361.94	94,361.94	94,361.94	17,104.12	-10,119.55	84,242.39	—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不适用
公司于 2022 年 7 月 13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及第四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 131,694,225.49 元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对公司截至 2022 年 6 月 10 日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情况进行了专项审核，并出具了大华核字[2022]0011384 号《江苏苏利精细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鉴证报告》。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江苏苏利精细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募集资金 2025 年度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详见三、本年度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之(四)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用超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p>工程项目尚在建设中。</p> <p>2022 年 3 月 14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以及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募集资金向控股子公司提供借款实施募投项目的议案》，公司使用部分募集资金向控股子公司苏利宁夏提供借款人民币 554,040,372.66 元，期限三年（自实际借款之日起计算），借款利率按照中国人民银行 5 年期贷款基准利率执行，利率为 4.9%。</p> <p>2022 年 5 月 30 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做出决议：基于实际发展需求及募投项目实施情况，公司经审慎研究后决定将部分募集资金的实施方式由向控股子公司苏利宁夏提供借款变更为向控股子公司苏利宁夏进行增资，借款金额中的 106,400,000.00 元由借款方式变更为向苏利宁夏增资，增资金额为 106,400,000.00 元（其中 53,200,000.00 元计入注册资本，其余部分计入资本公积），本次变更完成后，公司向控股子公司苏利宁夏增资 106,400,000.00 元、提供借款 447,640,372.66 元，期限三年（自实际借款之日起计算），借款利率按照中国人民银行 5 年期市场报价利率执行，募投项目的其他内容保持不变。</p> <p>2025 年 3 月 28 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继续使用部分募集资金向控股子公司提供借款实施募投项目的议案》，同意公司继续使用部分募集资金向控股子公司苏利宁夏提供借款人民币 308,562,741.39 元，期限三年（自实际借款之日起计算），借款利率参照苏利宁夏同期项目贷款利率执行，该笔借款可提前偿还或到期续借。</p> <p>年产 1.9 万吨精细化工产品及相关衍生产品项目中间苯二甲腈项目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2,000 吨丙硫菌唑项目已处于试生产状态；2,000 吨苯并咪唑啉酮项目正在安装调试阶段；2,000 吨霜霉威盐酸盐项目房产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相关设备安装调试尚未完成；1,000 吨吡氟酰草胺、2,000 吨 4,6-二氯嘧啶生产线建设受外部宏观环境、市场需求发生变化等因素的影响，实施进度速度延后。</p> <p>年产 1.9 万吨精细化工产品及相关衍生产品项目中间苯二甲腈项目 2025 年度产生收入 314,662,157.90 元，达到预期收益。剩余项目仍在进行中，尚未产生实际收入。</p>
注 1:	
注 2:	



附表：

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单位：万元

变更后的项目	对应的原项目	变更后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截至期末计划累计投资金额(1)	本年度实际投入金额	实际累计投入金额(2)	投资进度(%) (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年产1.9万吨精细化工产品及相关衍生品项目	年产1.15万吨精细化工产品及相关衍生品项目	94,361.94	94,361.94	17,104.12	84,242.39	89.28%	注1	注2	不适用	否
合计	—	94,361.94	94,361.94	17,104.12	84,242.39	—	—	—	—	—

2024年2月7日，公司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公司根据募投项目的实际情况、相关产品的市场需求以及公司战略规划等因素，拟将募投项目“年产1.15万吨精细化工产品及相关衍生品项目”建设内容中的“1,000吨丙硫菌唑”变更为“2,000吨丙硫菌唑”、“500吨对氯苯硼酸”变更为“2,000吨霜霉威盐酸盐”、“5,000吨对苯二甲腈”变更为“10,000吨间苯二甲腈”，其他内容保持不变。因此公司可转债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内容变更为：新建生产厂房、年产2,000吨丙硫菌唑、1,000吨吡氟酰草胺、2,000吨4,6-二氯嘧啶、2,000吨苯并咪唑酮、2,000吨霜霉威盐酸盐、10,000吨间苯二甲腈的生产线及配套公用设施和购置生产、检测及其他辅助设备。原募投项目名称变更为“年产1.9万吨精细化工产品及相关衍生品项目”上述项目拟投资总额变更为148,328.09万元，拟用募集资金投资金额保持不变，仍为94,361.94万元。

变更原因、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说明（分具体募投项目）

公司本次变更部分可转债募集资金用途事项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2024年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及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审议通过，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公司保荐机构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具了核查意见。



江苏苏利精细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募集资金 2025 年度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变更后的项目	对应的原项目	变更后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截至期末计划累计投资金额(1)	本年度实际投入金额	实际累计投入金额(2)	投资进度 (%) (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未达到计划进度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不适用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注 1			年产 1.9 万吨精细化工产品及相关衍生产产品项目中间苯二甲腈项目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 2,000 吨丙硫菌唑项目已处于试生产状态; 2,000 吨苯并咪唑酮项目正在安装调试阶段; 2,000 吨霜霉威盐酸盐项目房产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 相关设备安装调试尚未完成; 1,000 吨吡氟酰草胺、2,000 吨 4,6-二氯嘧啶生产线建设受外部宏观环境、市场需求发生变化等因素的影响, 实施进度适度延后。							
注 2			年产 1.9 万吨精细化工产品及相关衍生产产品项目中间苯二甲腈项目 2025 年度产生收入 314,652,157.90 元, 达到预期收益。剩余项目仍在进行中, 尚未产生实际收入。							





营业执照

(副本) (3-1)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1592354581W



扫描市场主体身份码
了解更多登记、备案、
许可、监管信息，体
验更多应用服务。

名称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出资额 6000 万元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成立日期 2012 年 03 月 02 日

执行事务合伙人 李晓英、宋朝学、谭小青

主要经营场所 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北大街 8 号富华大厦
A 座 8 层

经营范围 许可项目：注册会计师业务；代理记账。（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企业管理咨询；税务服务；破产清算服务；业务培训（不含教育培训、职业技能培训等需取得许可的培训）；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软件开发；软件销售；信息系统集成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网络与信息安全软件开发；信息系统运行维护服务；数据处理服务；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零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登记机关



2026 年 01 月 27 日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谭小青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北大街8号富华大厦A座8层

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11010136

批准执业文号：京财会许可[2011]0056号

批准执业日期：2011年07月07日



证书序号：0014624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北京市财政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姓名: 赵现波
 Full name: 男
 性别: 男
 Sex: 1981-09-20
 出生日期: 1981-09-20
 Date of birth: 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上海分所
 工作单位: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码: 371327198109205112
 Identity card No.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 月 日
 y m d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 月 日
 y m d



证书编号: 110000150293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上海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09 年 08 月 27 日
 Date of issuance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赵现波(110000150293)
 已通过2019年年检
 上海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2019年05月31日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转出物安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年 月 日
 y m d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转入物安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年 月 日
 y m d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年 月 日
 y m d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年 月 日
 y m d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 /y
月 /m
日 /d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2022年5月23日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2022年5月23日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2022年5月23日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事务所
CPAs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年 /y
月 /m
日 /d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事务所
CPAs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年 /y
月 /m
日 /d



姓名 李文强
Full name
性别 男
Sex
出生日期 1993-01-06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上海分所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码 342922199301062511
Identity card No.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证书编号：
No. of Certificate
110101481042

批准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上海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发证日期：
Date of Issuance
2022年5月15日

季文强 110101481042
年 /y
月 /m
日 /d